

「汇兑汇款三重赏」之条款及细则

推广日期

- 1) 除非另有注明，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举办的「汇兑汇款三重赏」（「推广活动」）之推广期为 2026 年 9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合资格客户

- 2) 此推广适用于符合以下条件之本行特选客户（「合资格客户」）：

i) 奖赏 1：海外汇款手续费优惠

以个人或联名方式持有显卓私人理财 / 显卓理财 / 至尊理财 / BEA GOAL / i-Account 户口（「合资格户口」），并在本行纪录中持有有效的电邮地址之本行客户。

ii) 奖赏 2：东亚万事达卡扣账卡优惠

推广活动只适用于持有由本行发出的东亚万事达卡扣账卡（「合资格扣账卡」）之主卡持卡人并须符合以下条件：

- a. 年满 18 岁以个人名义持有东亚银行显卓理财、至尊理财、BEA GOAL 或 i-Account 综合户口（不包括私人银行客户、公司户口及联名综合户口）。每个综合户口仅可连接一张合资格扣账卡；及
- b. 于本行纪录中持有有效的电邮地址；及
- c. 须在本行存入奖赏时仍持有有效的扣账卡及其连结之综合户口（「扣账卡户口」），否则客户获享奖赏的资格将被取消。

ii) 奖赏 3：海外升学保优惠

经东亚银行保险服务网页或东亚网上银行投保「海外升学保」计划。

- 3) 若属联名户口，只有第一账户持有人可享奖赏。

- 4) 此推广活动不适用于跨境理财通客户。

奖赏 1：海外汇款手续费优惠

- 5) 于推广期内完成以下 2 项指定任务的合资格客户，可享高达 HK\$100 海外汇款手续费回赠（「现金回赠」），详情如下：

- a) 透过 BEA Online (「东亚网上银行」) 或 BEA Mobile (「东亚手机银行」) 以综合户口兑换指定货币，包括英镑、美元、加拿大元、澳洲元或纽西兰元 (「指定外汇交易」)，并累积指定外汇交易金额达 HK\$80,000 (或等值) 或以上；及
- b) 透过 BEA Online 或 BEA Mobile 完成一笔海外汇款交易。

累积指定外汇交易金额	手续费回赠
HK\$80,000 或等值	HK\$50
HK\$150,000 或等值	HK\$100

例子：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经 BEA Mobile 分别以 HK\$100,000 兑换成英镑及以 HK\$100,000 兑换成美元，并经 BEA Online 完成一笔海外汇款交易。该客户将获得 HK\$100 手续费回赠。

- 6) 如交易金额为非港元，其交易金额将根据本行所决定之有关外币兑换率兑换成港元后再作计算。
- 7) 「累积指定外汇交易金额」指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的指定外汇交易总额。
- 8) 每位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获享海外汇款手续费回赠一次。
- 9) 本行将于 2027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将现金回赠存入合格客户持有的综合户口内。若合格客户以多于一个综合户口进行指定外汇交易，现金奖赏将发放予推广期内进行首次指定外汇交易的综合户口。

奖赏 2：东亚万事达卡扣账卡优惠

- 10) 完成以下 2 项指定任务的合格客户，可享 HK\$50 现金回赠 (「现金回赠」)，详情如下：
 - a) 于推广期内透过 BEA Mobile 成功申请并启动东亚万事达卡扣账卡 (「合格扣账卡」)；及
 - b) 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以合格扣账卡完成首次零售签账「合格零售签账」。
- 11) 「合格零售签账」包括以合格扣账卡进行并已志账至户口之实体店签账交易、感应式付款及网上购物交易，并不包括各类费用及收费、现金提款、非 Mastercard 网络付款、账单/税项/公共费支付、博彩、外币现金买卖、储值卡/电子钱包增值、加密货币购买、分期付款、电汇、租金或房产支出等。合格零售商户以本行系统及商户编码为准。
- 12) 本行将根据 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 或个别商户之收单银行的商户编号或交易类别厘定合格零售签账。合格客户于进行签账交易前，本行恕不负责澄清该项交易可否获享奖赏优

惠。如商户编号或交易类别与商户实务不符，本行恕不负责赔偿及保留厘定资格零售签账的最终决定权。

- 13) 每位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获享 HK\$50 现金回赠一次。
- 14) 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不能同时获享此推广活动与【全新/升级客户专享：流动理财 即用即赏】及【十月快闪：奖赏 Level Up 活动】之推广优惠。
- 15) 本行将于 2027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将现金回赠存入合格客户持有的综合户口内。若合格客户以多于一个综合户口进行资格零售签账，现金奖赏将发放予于推广期内进行首次资格零售签账的综合户口。

奖赏 3：海外升学保险优惠

- 16) 客户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透过东亚银行保险服务网页或东亚网上银行递交「海外升学保」计划申请，并获蓝十字（亚太）保险有限公司（「蓝十字」）成功缮发保单，方可获得保费折扣。保费折扣详情如下：

	保费折扣
优越计划	首期保费 85 折
标准计划	首期保费 9 折

- 17) 客户于推广期内透过东亚银行保险服务网页或东亚网上银行申请「海外升学保」计划时输入优惠码「BEAMEE26」，并成功获蓝十字（亚太）保险有限公司（「蓝十字」）收取保费，方可获得额外 HK\$100 超级市场电子礼券（「电子礼券」）。
- 18) 电子礼券将于计划申请日后 3 个月内由蓝十字电邮给合格的客户。
- 19) 电子礼券不可转换及不能兑换现金或其他优惠。电子礼券之使用须受供应商户之条款及细则约束。本行及蓝十字不会对供应商户提供的资料、产品或服务之质素和供应作出任何陈述或保证，亦不会就电子礼券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事宜负上任何责任。如有查询，客户应直接与供应商户联络。
- 20) 电子礼券数量有限，送完即止。
- 21) 除另有指明外，海外升学保险优惠不可与同一保险产品的其他推广或折扣优惠同时使用。



BEA 東亞銀行

Live every moment
活出每刻

- 22) 本行及蓝十字保留随时更改或取消此项推广活动及 / 或修改或修订此等条款及细则之权利，而无须事前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及蓝十字所作的决定为最终及不可推翻。
- 23) 此宣传品只供参考之用。有关保险计划详情，请参阅相关产品单张。有关保险计划之条款及细则及所有不保事项，请参阅保单原文。

一般条款及细则

- 24) 任何最后被取消/退回或被发现为虚假之交易一律不适用于是次推广活动。
- 25) 合资格得奖者之东亚银行账户、电邮地址及东亚网上银行使用者名称/登入号码于奖品发放时须维持有效。
- 26) 参加者参加此推广活动纯属自愿性质，一切因此推广活动或有关奖品所构成或引致之责任一概与本行无关。本行毋须就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或赔偿。
- 27) 参加者参加此推广活动即代表其了解、接受及愿意遵守本行就此推广活动所订立的条款及细则，以及接受本行拥有此等条款及细则所述的权利。如有任何违反此等条款及细则、以不诚实手法参加或进行此推广活动及/或造假者，本行有权立即取消其参加及/或得奖资格，而不作任何通知，并对任何违反行为保留追究权利。
- 28) 所有指定项目将由本行安排的电脑系统计算，本行纪录及其计算结果为最终及不可推翻。
- 29) 因任何电脑、网路等技术问题而引致参加者所递交的资料有任何延迟、遗失、错误、无法辨识等情况，本行一概不负任何责任。所有与此推广活动有关之日期及时间(包括但不限于参加此推广活动之日期及时间等)，均以本行的系统纪录为准及由本行作最终决定。
- 30) 奖品一经送出，不论于任何情况下均不能更改、不可转让或退换，并将不予补发。
- 31) 本行保留随时更改或取消此项推广活动及/或修改或修订此等条款及细则之权利，而毋须事前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所作的决定将为最终及不可推翻。
- 32) 除另有指明外，若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同时获享此奖赏与其他推广优惠，本行保留只提供一项或部份奖赏之权利。
- 33) 客户需自行支付下载及/或使用 BEA Online 及/或 BEA Mobile 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 34) 请透过官方應用程式商店及/或东亚银行网站下载及/或使用 BEA Online 及/或 BEA Mobile，并注意搜寻的关键字正确无误。



BEA 東亞銀行

Live every moment
活出每刻

- 35) 如客户使用 BEA Online 及/或 BEA Mobile，即表示阁下同意本行于 BEA Online 及/或 BEA Mobile 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
- 36) 本行及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37)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 38) 此等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如有差异，一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重要声明：

- 外汇价格可升亦可跌并会波动。投资者有可能会因进行外汇交易而损失其部分或全部投资。
- 「海外升学保」由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 蓝十字(亚太)保险有限公司 (Blue Cross (Asia-Pacific) Insurance Limited) (「蓝十字」) 承保。以上资料并不包含保单的完整条款及细则，且只供参考之用。有关详尽条款及细则及所有不保之事项，概以保单为准。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为蓝十字之获委任保险代理商。此保险计划是蓝十字而非本行的产品。此保险计划所发放的利益须承受蓝十字的信贷风险。
- 对于本行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合资格争议(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的金融纠纷调解的中心职权范围)，本行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
- 蓝十字(亚太)保险有限公司乃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与 Blue Cross and Blue Shield Association 及其任何关联公司或持牌人并无任何关联。
- 以上资料仅在香港发放。载于此处的所有保险产品资料并不构成亦不应被诠释为向香港境外之任何人士出售、提供或游说购买任何保险产品。